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6809724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7月30日

商 标

五源平措

申 请 人 青海五源藏艾科技产业有限公司

地 址 青海省西宁市湟中区拦隆口镇上营村

代理机构 重庆伴臣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广告宣传；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；为商品和服务的买卖双方提供在线市场；市场营销；进出口代理；人事管理咨询；复印服务；会计；寻找赞助；医疗用品零售或批发服务